

青岛大学“汉语言文学+工商管理”本科项目申请指南

一、项目简介

1. 培养目标

本专业为“汉语言文学+工商管理”（国际商务方向），旨在培养具备系统的汉语言与中国文化等方面的知识，掌握中国社会、历史、文学、哲学以及跨文化交际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具有较高的汉语交际能力、跨文化交际能力、人文素养，能够适应全球经济一体化发展需要，具备良好的商业道德和国际商务技能，通晓国际商务理论，融合管理、经济、法学等学科的理论知识，能够在政府部门、涉外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较为熟练地运用汉语从事国际商务运作的外向型、应用型、复合型人才。

2. 学制与学位

该项目学制四年，可修读双学位。项目学生按照“汉语言文学+工商管理”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完成学业，达到学位要求者，授予文学学士和管理学学士学位。若汉语言文学专业毕业，工商管理专业修读进程相应结束，不再延期。

二、申请资格：

1. 非中国籍人士；
2. 对华友好，无违法犯罪记录，遵守中国政府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
3. 有志于从事工商管理及文化交流、推广等相关工作；
4. 高中毕业或以上学历，年龄为18-25 周岁（统一以 2025年9月 1 日计）；
5. HSK 四级 180 分及以上，HSKK中级60分。

三、青岛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

该项目申请者可申请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与青岛大学共同设立“青岛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中文+’类本科项目”。

资助名额：10 人

资助内容：学费(汉语言专业)、住宿费、生活费和综合医疗保

险，其中生活费按月发放，标准为 2500 元人民币/月。

四、申请办法

1. 申请日期：2025年3月1日-2025年5月10日

2. 申请材料：

(1) 护照照片页扫描件；

(2) HSK 成绩报告（有效期两年）扫描件或学习经历证明；

(3) 高中学历证明及成绩单（如原件语言非中文或英文，需提供中文或英文公证翻译件）；

(4) 申请该奖学金者须提交推荐机构推荐信；

(5) 年龄不满18周岁的申请人，须提交《青岛大学未成年人留学生监护委托书》及《监护人保证书》。（模板下载网址：

istudy.qdu.edu.cn/article?cid=95&pid=95

3. 申请流程：

(1) 申请者登录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网（cis.chinese.cn）申请“青岛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在线提交申请材料，按要求填写申请表，在“奖学金类别”中选择“汉语+职业技术培训（本科）”，在“专业”中选择“中文+工商管理”。关注申请进程、审核意见与奖学金评审结果；

(2) 申请者在通过院校审核进入奖学金评审后（如 ），须登录青岛大学外国留学生申请系统<https://admission.qdu.edu.cn/>注册并如实在线填写信息，申请时须提交《项目知情同意书》（附件1）。

(3) 我校将对符合奖学金条件要求的申请者组织面试，请关注申请邮箱学校通知。将根据申请者汉语水平、培养潜力、面试成绩等因素综合考虑，择优推荐至中心评审。

中心委托专家组集中评审：根据HSK成绩、汉语与研究能力，兼顾国别等因素择优资助，完成奖学金评审工作。

(4) 奖学金获得者与我校确认办理来华留学手续，在线打印获奖

证书；按我校录取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入学报到。

五、其它

1. 申请者须了解我校具体招生条件及报名截止时间，按照相关规定提交申请材料。须关注邮箱，以及时接受信息；

2. 奖学金获得者须缴纳第二学位学费：9000 元人民币/年；

3. 奖学金学历生须参加年度评审，详见《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年度评审办法》（附件2）；

4. 未按时报到、入学体检不合格、中途退学、休学者，取消奖学金资格；

5. 该项目为双学位项目，主修专业为汉语言文学专业，完成培养方案中汉语言文学专业方向学业达到要求后获得文学学士学位，在此前提下，完成工商管理专业方向学业达到要求后再获得管理学学士学位。项目不支持单独获取管理学学士学位。

六、联系方式

青岛大学留学生招生办公室 马老师

电子邮箱：shirley@qdu.edu.cn

电话：+86-532-85953863

七、附件

1. 《青岛大学留学生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中文+”双学位项目知情同意书》

2. 《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年度评审办法》